

2024 年度
枣庄市公安局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订我市公安工作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掌握控制危害国内安全和影响我市社会稳定的情报和动态，分析研究治安形势和刑事犯罪特点，制定预防、打击对策和措施。

（三）组织指导案件的侦破工作；侦破危害国家安全的案件以及重大经济犯罪和其它刑事犯罪案件；组织指挥跨区（市）重特大系列案件的侦破和全市性的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四）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和社会丑恶现象，依法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组织指挥处置群体性事件和重大治安事故，侦破重大治安案件。

（五）指导和组织实施出入境管理和外国人在市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

（六）组织领导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和重特大交通事故处理工作，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管理全市警用车辆。

（七）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依法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

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八）组织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对看守所、拘留所的管理工作。

（九）组织实施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和经费等警务保障工作。

（十）制定全市公安队伍建设和教育训练规划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组织开展公安宣传和公安系统的表彰奖励活动；做好区（市）公安局领导班子建设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全市公安机关督察工作；实施对干部的监督和对重大事项的督察；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十二）组织开展禁毒、缉毒工作；承担市禁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组织实施全市公安机关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察工作；承担市反恐怖工作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四）领导和管理列入市公安局序列的公安机构业务工作和队伍建设工作。

（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公安厅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5 个职能机构，分别是：指挥中心、政治部、机关党委、出入境管理分局、法制支队、监所管理支队、宣

传处、科技信息化支队、警务保障处、留置看护支队、经济犯罪侦查支队、治安支队、刑侦支队、特警支队、督察审计支队。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93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7,323.5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18.0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7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47.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77.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939.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939.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939.71	总计	62	47,939.7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7,939.71	47,939.7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323.54	37,323.54					
20402	公安	37,323.54	37,323.54					
2040201	行政运行	32,675.71	32,675.7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80	907.8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802.15	802.15					
2040220	执法办案	1,000.00	1,000.00					
2040222	特勤业务	330.00	33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07.88	1,607.88					
205	教育支出	118.05	118.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8.05	118.05					
2050803	培训支出	118.05	11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1.27	5,471.2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6.02	4,98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4.00	3,32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2.01	1,662.01					
20808	抚恤	485.25	485.25					
2080801	死亡抚恤	485.25	48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61	2,347.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7.61	2,347.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6.60	1,516.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1.01	831.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24	2,67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24	2,67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24	2,677.2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7,939.71	43,289.88	4,649.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323.54	32,675.71	4,647.83			
20402	公安	37,323.54	32,675.71	4,647.83			
2040201	行政运行	32,675.71	32,675.7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80		907.8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802.15		802.15			
2040220	执法办案	1,000.00		1,000.00			
2040222	特勤业务	330.00		33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07.88		1,607.88			
205	教育支出	118.05	118.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8.05	118.05				
2050803	培训支出	118.05	11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1.27	5,471.27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6.02	4,98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4.00	3,32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2.01	1,662.01				
20808	抚恤	485.25	485.25				
2080801	死亡抚恤	485.25	48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61	2,347.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7.61	2,347.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6.60	1,516.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1.01	831.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24	2,67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24	2,67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24	2,677.2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939.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7,323.54	37,323.54		
	5		五、教育支出	37	118.05	118.0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471.27	5,47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47.61	2,347.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77.24	2,677.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00	2.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939.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939.71	47,939.7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939.71	总计	64	47,939.71	47,939.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7,939.71	43,289.88	4,649.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323.54	32,675.71	4,647.83
20402	公安	37,323.54	32,675.71	4,647.83
2040201	行政运行	32,675.71	32,675.7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07.80		907.8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802.15		802.15
2040220	执法办案	1,000.00		1,000.00
2040222	特勤业务	330.00		33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607.88		1,607.88
205	教育支出	118.05	118.05	
20508	进修及培训	118.05	118.05	
2050803	培训支出	118.05	118.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71.27	5,471.2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6.02	4,986.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4.00	3,324.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2.01	1,662.01	
20808	抚恤	485.25	485.25	
2080801	死亡抚恤	485.25	485.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7.61	2,347.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7.61	2,347.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6.60	1,516.6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1.01	831.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77.24	2,67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77.24	2,67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77.24	2,677.2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00		2.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00		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735.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5.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010.45	30201	办公费	15.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242.03	30202	印刷费	16.9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94.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24.0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62.01	30207	邮电费	4.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6.60	30208	取暖费	2.9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1.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40	30211	差旅费	74.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77.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20.64	30214	租赁费	3.5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8.9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0.24	30216	培训费	118.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5.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8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6.7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85.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2.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0.9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7.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31.63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32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7.7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9			
	人员经费合计	40,924.77	公用经费合计					2,365.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63.38	4.25	752.32	400.00	352.32	6.81	763.38	4.25	752.32	400.00	352.32	6.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7,939.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735.05 万元，下降 13.89%。主要是我局严格控制资金支出,为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本年度项目支出相应减少，部分项目经费结转至下一年。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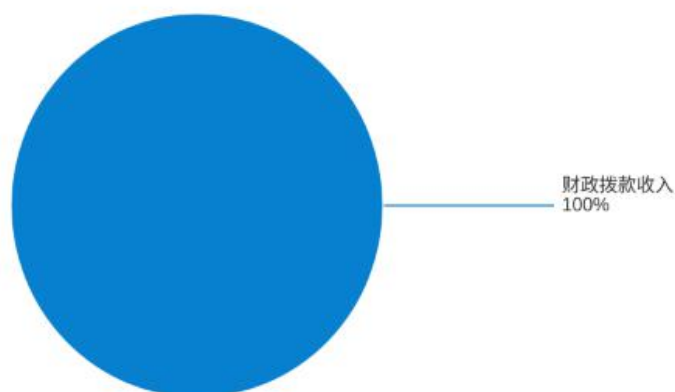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7,939.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939.71 万元，占 10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7,939.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7,735.05 万元，下降 13.89%。主要是主要是厉行节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一般性支出降低。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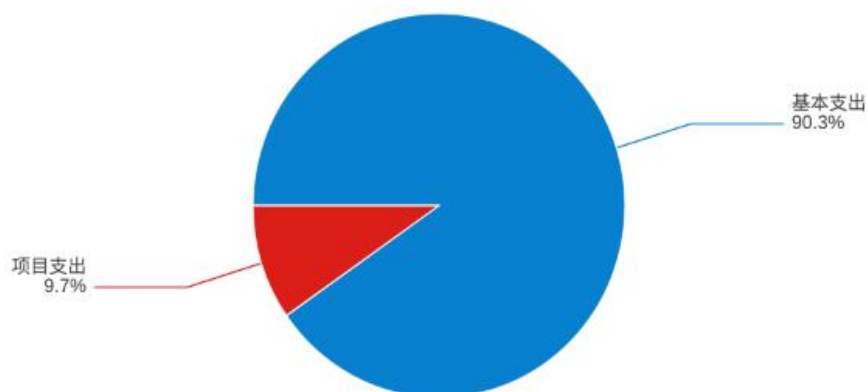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7,939.7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289.88 万元，占 90.3%；项目支出 4,649.83 万元，占 9.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3,289.8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2,384.88 万元，下降 22.25%。主要是为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我局严格控制资金支出，确保每分资金都用在刀刃上。

2、项目支出 4,649.8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8,648.98 万元，下降 65.04%。主要是我局严格控制资金支出，为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本年度项目支出相应减少，部分项目经费结转至下一年。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7,939.7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735.05 万元，下降 13.89%。主要是我局严格控制资金支出，为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本年度项目支出相应减少，部分项目经费结转至下一年。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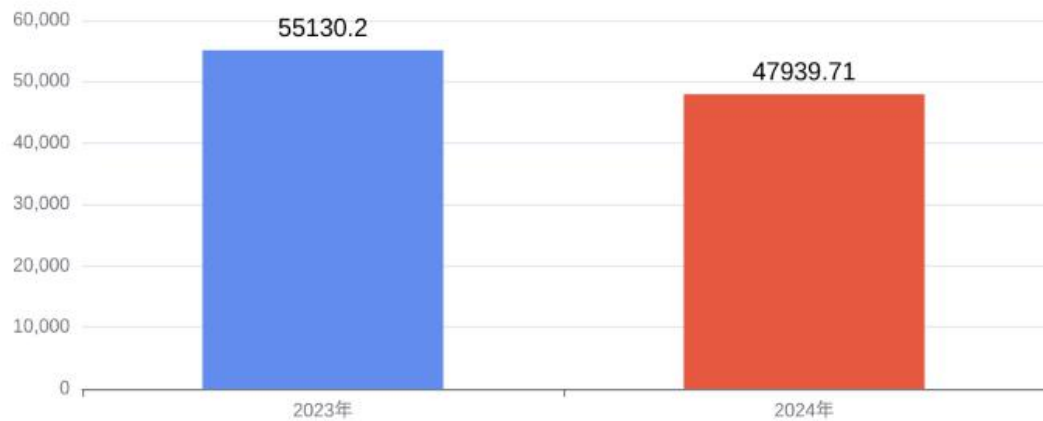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939.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190.49 万元，下降 13.04%。主要是我局严格控制资金支出，为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本年度项目支出相应减少，部分项目经费结转至下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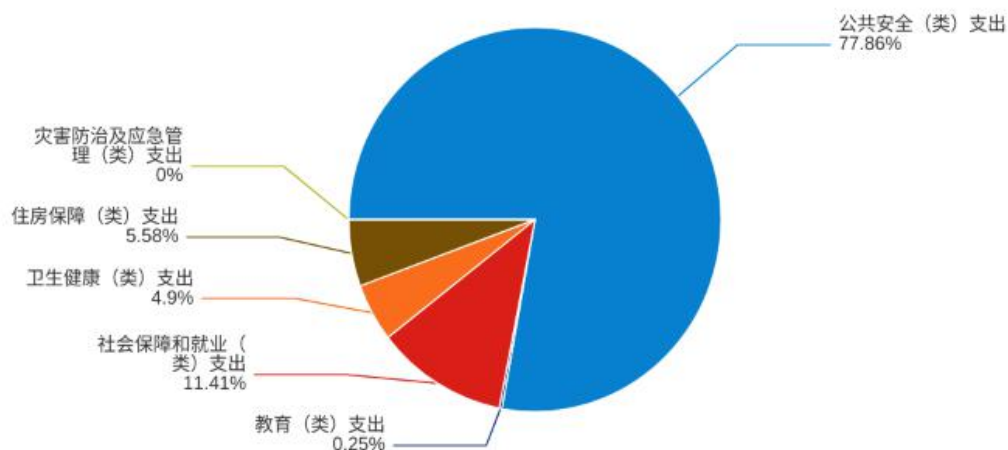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939.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37,323.54 万元，占 77.86%；教育（类）支出 118.05 万元，占 0.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471.27 万元，占 11.41%；卫生健康（类）支出 2,347.61 万元，占 4.9%；住房保障（类）支出 2,677.24 万元，占 5.5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2 万元，占 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9,55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39.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经费结转至 2025 年继续使用。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520.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7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中追加 2023 年度年终绩效奖金。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47.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预算部分结转至 2025 年继续使用。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06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信息化经费部分结转至 2025 年继续使用。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 1,1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法办案经费部分结转至 2025 年继续使用。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勤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3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66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公安支出经费部分结转至 2025 年继续使用。

7、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8.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9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5%。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46.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5%。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5.2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实际追加一次性死亡抚恤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50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6%。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82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5%。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475.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7.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住房公积金经费预算。

1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全生产奖励金 2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3,289.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0,924.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365.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76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38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4.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国（境）差旅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752.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2.32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400 万元，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32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公安局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08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1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其中：

国内接待费 6.81 万元，主要用于外省、外市公安机关人员来枣交流学习活动及业务检查指导活动的公务接待费用，共计接待 94 批次、852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65.1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82.24 万元，下降 3.36%，主要原因是贯彻市委市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机关运行各项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22.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9.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17.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37.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8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7.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7.3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69.2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65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9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安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9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22 个，涉及预算资金 4,649.8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交通工具购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00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22 个项目中，2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交通工具购置等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0.67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达到既定目标，发挥了财政专项资金对于完善公安系统基础条件建设，项目实施做到了及时滚动更新执法执勤车辆，确保安全执法执勤，有效的提升执法反应速度和能力，维护社会治安，是深化平安枣庄建设的有力保障。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0.67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勤业务（项）：反映公安特勤部门开展特勤工作、执行安全保卫任务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

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的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枣庄市公安局

填报日期：2025.4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1	办案业务工作经费	90.05
2	枣庄市公安局反恐维稳应急处突训练基地	90.29
3	安全生产奖励资金	95.78
4	强制医疗患者住院经费	95.77
5	挂职选调等补助经费	95.77
6	机关运行经费	94.99
7	交通工具购置	90.67
8	安全生产奖励资金	96.97
9	司法救助金	96.77
10	特警经费	95.77
11	维稳经费	96.25
12	网络运行及维护	95.97
13	牺牲民警父母慰问金	95.97
14	网络诈骗犯罪侦查经费	95.97
15	信息化建设	90.26
16	枣庄市公安局公安文化建设项目	90.44
17	应急处突装备购置	95.7
18	枣庄市看守所土地划拨项目	90.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交通工具购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公安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枣庄市公安局机关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396.56	10	100.00%	9.9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4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市公安局本级车况较差的执法执勤用车、分阶段、分批次的进行更新，从而保障一线公安各项工作的开展实施，进一步提高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配备水平，保障各类勤务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执法执勤工作的开展和车辆行驶安全，全面提升基层战斗力,更加有效处置各类现行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2023 年枣庄市公安局执法执勤车辆购置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达到既定目标，发挥了财政专项资金对于完善公安系统基础条件建设，项目实施做到了及时滚动更新执法执勤车辆，确保安全执法执勤，有效的提升执法反应速度和能力，维护社会治安，是深化平安枣庄建设的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执勤用车购置成本	≤400 万元	583.33 万元	10	4.8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	25 辆	15	15	
		时效指标	执法执勤用车更新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执法执勤用车配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一线警力勤务需求	保障	保障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一线警力用车质量水平	提高	提高	25	21.9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线警力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00	90.67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山东中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明德荣

2025 年 4 月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	
主管部门：枣庄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枣庄市公安局
预算安排（万元）	400 万元
其中：市级预算资金	400 万元
实际支出（万元）	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 对市公安局本级车况较差的执法执勤用车、分阶段、分批次的进行更新，从而保障一线公安各项工作的开展实施，进一步提高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配备水平，保障各类勤务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执法执勤工作的开展和车辆行驶安全，全面提升基层战斗力,更加有效处置各类现行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二）主要指标 - 数量指标：采购执法执勤用车购置数量 25 辆。 - 质量指标：执法执勤用车配备质量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执法执勤用车更新及时率 100%。 - 成本指标：执法执勤用车购置成本 400 万元。 -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一线警力勤务需求。 - 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一线警力用车质量水平。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一线警力对执法执勤用车满意率$\geq 90\%$。	
三、实施成效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达到既定目标,发挥了财政专项资金对于完善公安系统基础条件建设,项目实施做到了及时滚动更新交通工具,确保安全执法执勤,有效的提升执法反应速度和能力,维护社会治安,是深化平安枣庄建设的有力保障。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 主要问题

1. 预算编制不够科学, 资金分配不够合理。

市公安局年度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 预算编制未明确警灯、警报器、标识化涂装等装配项目标准及应缴纳车辆购置税款等必要支出事项。

2. 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够科学, 绩效管理质量还需提高。

市公安局未能根据实际情况, 制定相应的更新计划, 确定总体绩效目标任务; 未能对交通工具更新购置任务分解到各个年度, 设置各年度具体的更新购置需求。

(二) 有关建议

1. 持续优化支出预算结构, 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2. 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 提高绩效水平。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20.00	18.25	91.25
过程	20.00	20.00	100.00
产出	30.00	25.42	84.73
效益	30.00	27.00	90.00
合计	100.00	90.67	90.67

绩效评价得分：90.67 分 评价结果等级：优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一）项目概况 5

 （二）项目绩效目标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9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9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2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15

 （一）综合评价结论 15

 （二）指标分析 15

四、项目实施成效 18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

 （一）预算编制不够科学，资金分配不够合理。 18

 （二）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够科学，绩效管理质量还需提高。 18

六、相关建议 19

 （一）持续优化支出预算结构，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19

 （二）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水平。 19

附件： 19

 1.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

 2.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20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的环境和条件

近年来随着警务事件的增多,为提高社会面管控和应急处突反应速度,保障各类勤务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执法执勤工作的开展和车辆行驶安全,对枣庄市公安局本级车况较差的执法执勤用车、分阶段、分批次的进行更新,保障一线公安各项工作的开展实施至关重要,无论是在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还是在社会管理、服务群众方面都离不开交通工具的有力保障。为提高市局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水平,根据财政部《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办法》、《山东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公安警卫部队装备配备标准》等文件要求,2024 年度枣庄市财政安排预算资金用于购置交通工具,进一步提升基层战斗力。

2. 实施项目的目标和意义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配备水平,保障各类勤务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执法执勤工作的开展和车辆行驶安全,进一步提升基层战斗力,更加有效处置各类

现行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3.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市公安局局长办公会“三重一大”事项规定对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报告和审核结果及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市公安局申请购置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函》（枣财资[2024]82号）的批复意见，同意市公安局编制内购置（更新）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2辆和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新购车辆品牌、型号、排量、价格要严格执行（中发〔2017〕71号）（鲁办发〔2018〕49号）、鲁财资〔2022〕7号）和（机事发〔2022〕18号）文件规定标准，要优先购置国产汽车和新能源汽车。市公安局通过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购置（更新）执法执勤用车25辆及配套装备。

4. 项目预算及投向

2024年枣庄市财政局（枣财预指〔2024〕1号）批复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市财政已全额拨付预算资金，项目使用资金4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5.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根据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同意市公安局申请购置执法执勤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函》（枣财资[2024]82号）的批复意见，市公安局按照项目申请采购内容，通过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

心分别购置更新国产上汽大众途安L型执法执勤用车20辆(整车单价11.98万元)、国产比亚迪唐DMI112KM型执法执勤用车2辆(整车单价17.98万元)、牡丹牌警用指挥车1辆(车辆底盘价格63万元,改装车载设备17万元)、宇通ZK5080型大型囚车1辆(车辆底盘价格40万元,改装车载设备9.95万元)、江铃牌无人机反制车1辆(车辆底盘价格18万元,改装车载设备76.62万元)以上车辆采购共需预算资金396.56万元,车辆购置税、特种车改装及车载警灯装具、警用装备约186.77万元,用于更新市局本级执法执勤用车。

6. 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是枣庄市财政局、枣庄市公安局。枣庄市公安局负责项目日常管理;市财政局对市级资金的分配负责;枣庄市公安局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资金下达后,市级财政部门对资金的分配审批负责;枣庄市公安局对资金使用的合规性、有效性负责。

(2) 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办法》、《山东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公安警卫部队装备配备标准》是项目业务管理的核心管理制度。枣庄市公安局制定了《枣庄市公安局国有资产管理规定》、《枣庄市公安局机关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枣庄市公安局机关政府采购工作流程》及《枣庄市公安局机

关财务管理办法制度》保证了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及项目的顺利实施，规定了市级财政资金的支出范围和标准，对项目的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提出了明确要求。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对市公安局本级车况较差的执法执勤用车、分阶段、分批次的进行更新，从而保障一线公安各项工作的开展实施，进一步提高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配备水平，保障各类勤务任务的顺利完成，确保执法执勤工作的开展和车辆行驶安全，全面提升基层战斗力，更加有效处置各类现行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2. 年度目标。

（1）数量指标：采购执法执勤用车购置数量 25 辆。

（2）质量指标：执法执勤用车配备质量合格率 100%。

（3）时效指标：执法执勤用车更新及时率 100%。

（4）成本指标：执法执勤用车购置成本 400 万元。

（5）社会效益指标：保障一线警力勤务需求。

（6）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一线警力用车质量水平。

（7）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一线警力对执法执勤用车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及实施、资金使用、产出、效益等执行结果的逐项对比分析，客观公正地核查财政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同类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对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批复预算400万元，采购中标金额396.56万元。

评价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

严格执行项目评价方案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

真实、客观、公正，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

按项目实施的层级及不同类别进行。

（4）绩效相关原则

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指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现场方式进行评价，主要采取书面文件审查及实地调研的方式。采用的评价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我们针对该项目的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直接的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项目支出资料，了解项目支出实际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对具体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同时对项目受益单位开展电话调查，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支出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其他

包括行业数据的有关统计资料、其他资料审核、座谈、询问等。

3. 评价重点

根据评价指标的重要性，以绩效结果为导向，加大对产出、效果等个性指标的权重；评价方式的确定考虑项目具体情况，采用项目自评与现场评价相结合方式进行绩效评价。

4. 评价指标体系

（1）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资金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包括决策（20分）、过程（20分）、产出（30分）、效益（30分）四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项目效益等9个二级指标，18个三级指标。

（2）各项指标定义（解释）、评分标准和评分规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以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为主要依据，同时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参照其他具体的工作要求，作为衡量本项目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评价尺度。

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四方面的具体指标体系设置情况、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依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式等详细情况见：

附件1：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资金评价指标体系。

5. 评价标准

根据评价得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 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归集档案等4个阶段。各阶段工作进度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8月20日-8月25日）。明确评价对象和范围及评价目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访谈提纲、调查表及调查问卷等调查文本，拟

定评价技术方案。组织全体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充分了解实施目标，确定评价思路、指标体系、评价方法、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内容，与单位相关负责人取得联系，沟通确定现场调研时间和需准备的资料。

(2) 组织实施阶段（8月26日-9月10日）。

①查阅被评价单位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分析相关数据；

②和被评价单位进行座谈、访谈，做好工作记录，形成工作底稿；

③现场查看项目实施情况，发放满意度问卷；④组织召开评价会，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3) 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9月11日-9月15日）。

汇总整理资料，撰写评价报告及提交。具体工作包括：基础数据与资料的审核；修订初始评价技术方案；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这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组织专家对阶段性工作成果或评价中的关键问题进行评审（指标体系的调整、主要分析评价结论、问题和建议等），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对报告初稿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正式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4) 归集档案阶段（9月15日-9月18日）。

评价工作结束后，各组收集整理项目文件、工作底稿、实景照片、绩效评价报告等资料，提交技术质量审核后，归档留存。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现场方式进行评价，主要采取书面文件审查及实地调研的方式。采用的评价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我们针对该项目的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直接的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项目支出资料，了解项目支出实际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对具体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同时对项目受益单位开展电话调查，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支出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

方式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其他

包括行业数据的有关统计资料、其他资料审核、座谈、询问等。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0.67分，评价结果为“优”。（详见附表：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00	18.25	91.25%
过程	20.00	20.00	100.00%
产出	30.00	25.42	84.73%
效益	30.00	27.00	90.00%
合计	100.00	93.49	93.49%

（二）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20分，得分18.25分，得分率91.25%。评价组认为，该项目立项符合公安部《公安特警队装备配备标准》（PB02005）和《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办法》、《山东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和公安部门业务开展的需要，且立项项目与公安局职责紧密相关；枣庄市公安局制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项目产出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同时评价发现，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的问题。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预算安排400万元，计划采购25辆车；实际购置成本583.33万元，其中：车辆购置成本396.56万元，车辆购置税、特种车改装及车载警灯装具、警用装备约186.77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

2. 过程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20分，综合得分20分，综合得分率100%。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预算资金400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预算资金实际支出4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评价组认为，枣庄市公安局及项目实施部门均能根据自身特点制定相应管理制度，且大部分项目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要求管理、实施，项目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健全，制定了能够满足项目基本运行的相关制度办法，且制度内

容较为完备；项目单位财务监控机制可执行性良好，能够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费用支付审批、账务处理，支出手续齐全、原始票据规范。

3. 产出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30分，得分25.42分，得分率84.73%。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已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完成采购并投入使用，装备数量及配置符合合同要求；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采购内容已按要求完成采购验收程序，并纳入国有资产管理。同时也存在，项目产出成本未能有效控制，项目实际投资额与计划成本存在一定差异；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计划成本400万元，实际购置成本583.33万元，购置项目超概算45.83%。

4. 效益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30分，综合得分27分，得分率90%。通过项目实施，对市局本级车况较差的执法执勤用车、分阶段、分批次的进行更新，从而保障一线公安各项工作的开展实施，进一步提高市公安局执法执勤用车配备水平，保障各类勤务任务的顺利完成，更加有效处置各类现行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同时也存在，市局未制定相应的更新计划，对交通工具更新购置任务分解到各个年度，包括定性角度的配置任务和定量角度的预期采购计划、效果指标，

并进行科学性、合理性论证，确保交通工具更新工作的开展和车辆行驶安全，全面提升基层战斗力。

四、项目实施成效

评价结果表明，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达到既定目标，发挥了财政专项资金对于完善公安系统基础条件建设，项目实施做到了及时滚动更新交通工具，确保安全执法执勤，有效的提升执法反应速度和能力，维护社会治安，是深化平安枣庄建设的有力保障。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编制不够科学，资金分配不够合理。

根据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列示项目计划采购交通工具25辆台，采购成本40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购置成本583.33万元，其中：车辆购置成本396.56万元，车辆购置税、特种车改装及车载警灯装具、警用装备约 186.77 万元，预算编制未明确警灯、警报器、标识化涂装等装配项目标准及应缴纳车辆购置税款，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

（二）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够科学，绩效管理质量还需提高。

2024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主要对市局车况较差的执法执勤用车、分阶段、分批次的进行更新，从而保障一线公安各项工作的开展实施。市公安局未能根据实际情况，

制定相应的更新计划，确定总体绩效目标任务；未能对交通工具更新购置任务分解到各个年度，设置各年度具体的更新购置需求，包括定性角度的配置需求和定量角度的预期采购计划、效果指标，并进行科学性、合理性论证；项目管理更多聚焦在项目启动、任务完成以及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上，未能持续跟进项目最终的效果与效益，及时滚动更新交通工具，确保安全执法执勤，有效的提升执法反应速度和能力，维护社会治安。

六、相关建议

（一）持续优化支出预算结构，提高预算编制精确性。

建议优化支出预算结构，推进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根据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合理测算各类别项目支出的占比，规范预算编制范围和标准，优化支出预算结构，避免出现资金闲置沉降，影响资金使用效益。

（二）加强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水平。

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质量，绩效目标设置应遵循全面性、可量化、可考核原则，充分体现项目的绩效状况，真实反映项目产出和效益及评价的客观需要，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科学性和申报质量。

附件：

1.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体系

2.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表

附件 1：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决策	20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通过查看资料，设置充分、基本充分、不充分三个层级进行评价。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该项分值 3 分，上述要素各占 1/4 权重。
		绩效目标	10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通过查看资料，设置充分、基本充分、不充分三个层级进行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评价。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项分值 5 分，上述要素各占 1/4 权重。
				绩效指标明确	5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通过查看资料，设置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层级进行评价。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该项分值 5 分，上述要素各占 1/3 权重。
		资金投入	7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通过查看资料，设置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层级进行评价。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该项分值 3 分，上述要素各占 1/4 权重。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通过查看资料，设置合理、基本合理、不合理三个层级进行评价。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该项分值 4 分，上述要素各占 1/2 权重。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该项分值 1 分。 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	3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 1 分。 评价得分=预算执行率*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通过查看资料,设置合格、不合格两个层级进行评价。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该项分值 5 分,上述要素各占 1/5 权重。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该项分值 5 分,上述要素各占 1/2 权重。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该项分值 5 分, 上述要素各占 1/4 权重。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5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分值 5 分。 指标分值 = 实际完成率 *5 ;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率	5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分值 5 分。 指标分值 = 质量达标率 *5 ; 质量达标率 = (质量达标产出数 / 实际产出数) × 100%。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性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该项分值 10 分。指标分值 = (实际完成时间 / 计划完成时间) * 100% * 10 ; 实际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该项分值 10 分。指标分值 = [(计划成本 - 实际节约成本) / 计划成本] × 100% * 10; 实际成本: 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

							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30	项目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10	交通工具购置是否在发挥职能作用，提高“放管服”执行率，维护社会稳定。	该项分值 10 分。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各项目承担单位自评报告中相关内容及专家评审意见进行综合打分。效益显著，得 10 分；较显著，得 6 分；效益一般，得 2 分；不显著得 0 分。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10	交通工具是否能在较长时间内持续提高公安队伍综合建设水平。	该项分值 10 分。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各项目承担单位自评报告中相关内容及专家评审意见进行综合打分。效益显著，得 10 分；较显著，得 6 分；效益一般，得 2 分；不显著得 0 分。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 10 分。根据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有效问卷得分情况，计算有效问卷平均得分。 满意度 90%（含）以上得满分； 70%（含）-90%，得 6 分； 60%（含）-70%得 2 分；60%以下，得 0 分。

附件 2：

2024 年枣庄市公安局交通工具购置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00	100.00	根据财政部《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办法》、《山东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公安警卫部队装备配备标准》等有关要求。	根据财政部《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办法》、《山东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公安警卫部队装备配备标准》等有关要求。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5.00	7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5.00	100.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00	75.00	1. 2024 年预算资金分配表 2. 2024 年预算项目申报文本	1. 2024 年预算资金分配表 2. 2024 年预算项目申报文本
		资金分配合理性	2.00	100.00	收入、支出明细账、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支出凭证等； 国有资产购置审批表；	收入、支出明细账、财政拨款凭证、资金到账、支出凭证等； 国有资产购置审批表；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00	100.00		
		预算执行率	3.00	100.00		

		资金使用 合规性	5.00	100.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5.00	100.00	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 有效性	5.00	100.00	项目基本情况及日常执行情况相关资料	项目基本情况及日常执行情况相关资料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 情况	5.00	100.00	采购合同、招投标资料	采购合同、招投标资料
		质量达 标率	5.00	100.00	项目验收资料、固定资产登记 申请表	项目验收资料、固定资产登记 申请表
	产出时效	完成及 及时性	10.00	100.00	项目完成情况资料	项目完成情况资料
	产出成本	成本节 约率	5.42	54.20	实际投资额	实际投资额
效益	项目效益	满意度	9.00	90.00	项目实施情况汇报、总结	项目实施情况汇报、总结
		项目效益	9.00	90.00	项目实施情况汇报、总结	项目实施情况汇报、总结
		可持续 影响	9.00	90.00	服务对象调查问卷	服务对象调查问卷

